



天涯诗海

雪花开着开着
就开出了春天

■ 叶巨龙

大寒过后
我确信春天已离我不远
万物俱寂的日子里
那些被大雪覆盖的事物
从雪地里悄悄地隐现
仿佛春天在向我朦胧地靠近

迎春花还没有捎来讯息
故乡的庭院里
一簇簇傲放的腊梅
在寒风料峭中
暗香浮动

站在冬天的尽头
在一枚落单的雪花里
翻开蓬松的记忆
那些明亮的画面便不断
从时间深处赶来

“就这样安静地站着
不说话也很美好”
雪花开着开着就开出了春天

未拆的假期

■ 梁秋红

日历在窗沿踮脚
风把日子吹成一张薄纸
我捧着它,像捧一盏
未点燃的灯

阳光在地板上踱步
拖鞋并排,守着
两枚沉默的贝壳
潮水退得比名字还快

午后,影子缩成逗号
小说停在第零页
咖啡的漩涡里
一只纸船尚未出发

傍晚,云把天空折成信封
邮戳是归途的汽笛
我把笑声折成更小的方块
塞进抽屉——

原来节日不是消失
是被我们悄悄酿成
一枚比明天还轻的
琥珀

春意

■ 马文东

风掠过苍穹,捎来潮湿的私语
万里之外,春正轻轻呼吸
冰在心底融化成溪
漫过未说出口的秘密

梨花最懂泥土的痴意
捧着一瓣白,叩问苏醒的土地
我续上断了的笔
写植物的爱恋,写破土的希冀
还有那本,没写完的诗

你站在春潮漫起的风里
衣角沾着新生的香息
我俯身,轻拍冻土的背脊
阳光踮着脚,偷偷吻了你



下酒菜。蒙海龙 作

百家笔会

欧洲很远、骑楼很近

□ 王天柱



清晨的骑楼。蒙海龙 作

《伊索寓言》里的那只狐狸,翘首望着葡萄架上垂挂的串串晶莹,最终快快走开,却偏要补一句“那葡萄定是酸的”。这“酸葡萄”的讽喻,仿佛总在映照着某种心照不宣的“智慧”:凡是够不着、得不到的,不妨先断言它本就不好。这是一种何等轻巧的心术,能将欲望的灼灼热浪,顷刻冷却成一副清高自守的淡然;能将求而不得的苦涩,彻底颠倒为一种先验的、主动的“我本不屑”。

与此相映成趣,又扎根于华夏文化肌理的,是阿Q那独树一帜的“精神胜利法”。他换了拳脚,便在心里默念一句“儿子打老子”,仿佛这般一想,自己就真成了不败的赢家。这早已不止于对“未得之物”的轻蔑,更是对“已临之辱”的奇崛转化。他从不去否定现实的存在,却能凭空扭转意义的坐标,为自己筑起一道无形的屏障。阿Q脸上那看似愚妄的笑容底下,藏着的,是绝境里求存的、近乎悲怆的生存狡黠。

于是,这“酸葡萄”与“阿Q精神”,便成了我们穿行于人生风雨、职场沟壑时,两副若隐若现的自保甲胄。我们或多或少,都曾当过那只狐狸。眼见旁人升迁、获奖,春风得意,脱口而出的祝贺声里,或许便悄悄渗进一丝自我慰藉:“那名利场风波险恶,不进也罢。”这“说出口”姿态带着苦笑的自嘲,也是面向周遭的温和宣告。它如一层薄薄的糖衣,裹住心底真切的失落,让那份酸涩不至于灼痛喉间。言语在此刻化作盾牌,既是示弱,也是自守。

然而,人生更深的功课,往往藏在“不说出来”的时刻。那不是懦弱的隐忍,而是一场真正的消化与沉淀。当挫败与不公如冷水劈头泼来,最初的战栗褪去之后,那份缄默不语

喧嚣,完全沉浸在酒里,才能品出其中滋味。

二娃父亲的下酒菜通常就是一盘花生,一盘素菜,对他菜不讲究,讲究的只有酒。为此,家里珍藏了很多老酒,他说酒越陈越醇香,初尝平淡,再品却越喝越上头,越喝越对味。这些酒都是二娃父亲这几十年到各地淘来的,因为是很多年的老酒,所以包装上都积满了厚厚的灰尘。每次父亲淘酒回来,二娃总会小心地给它们擦拭,然后就放在酒柜里珍藏。年复一年,家里的酒是越来越多,父亲的年岁也越来越大。

二娃父亲时常独饮,他说一个人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喝着老酒才能品味出里面承载的味道,而人多的时候喝,喝的是热闹、是人情世故,喝不出那份厚重。那时二娃也问过父亲那是一种怎样的味道,父亲说,“苦尽甘来和人生一样的味道,等你长大后就懂了。”

这晚,父亲也倒了一杯老酒给二娃。二娃和父亲坐在苏中濂溪古镇的院子里,月光洒落到了杯中,酒透彻得那么清晰。父亲说喝酒时不光是喝酒,喝的时候要闭上眼,什么都不要去想,这样才能屏蔽尘世的

父亲与酒

□ 曹杰庚

喧嚣,完全沉浸在酒里,才能品出其中滋味。

二娃闭上了眼,酒入喉的时候,有一丝丝甘苦,又有那么一些甜。微风拂过枝叶,二娃听到了枝叶“沙沙”作响,听到它们落在地上的声音,听到猫踩到叶片的声音,听到酒在身体里流过的聲音,这酒浸润二娃的心,时间似乎都变得缓慢了起来……

当二娃睁开眼的时候,看到了月光落入父亲的眸子,他的双眼如酒一般的透明,他觉得父亲品味到如陈酿一般的岁月,沉淀着故事与情感,越喝越品味出醇厚,让人陶醉在回忆中。而二娃喝出的又是什么呢?这种感觉二娃不知道怎么形容,二娃应该没有喝出人生,只是那种美妙的感觉让二娃的身体变得好轻盈,轻盈得像是漂浮在空气中,每一口呼吸都能闻到万物的味道,每一次触碰都能感受到时光的脉搏。

所以懂酒的人喝酒,是去品酒中如苍髯老者的透彻,是去品酒中得道路通途,是将自身的些许感悟与老酒倾吐,不品品饮风味,更在品悟酒道。每一口,都是享受,都是时光,都是岁月静好。二娃父亲这些年喝过的杯中酒,杯杯皆是与时光的邂逅,是人生里的万千情愫,酒在杯中,也在心间……

浮生物语

酸葡萄与阿Q精神

□ 周基云

的沉静,恰是一场静悄悄的内心“精神炼金术”。我们不再需要将他人手中的“宝石”贬作“瓦砾”来自欺欺人,而是学着凝视那硌脚的“瓦砾”本身,在粗糙的纹理里,看见它被忽视的重量与质地。这时候,我们或许触到了“阿Q精神”的内核,却摒弃了他那份荒诞的虚空胜利。我们坦然承受那“一拳一脚”的实在,又在这实在的磨砺里,悄然辨认出自己从未被击垮的模样。这是真正的释怀,是暴风雨过后,土壤漫润甘霖的湿润与沉实,而非风雨飘摇中,用来遮蔽现实的油布伞。

这其中的辩证,恰在于“虚”与“实”的微妙流转。若一味将所有未得的葡萄都斥为酸腐,便是生命力的

枯槁,是“虚”的极致;可若全然赤裸地、毫无缓冲地去迎接现实的次次撞击,又难免让心灵遍体鳞伤,那“实”便成了生命不可承受之重。真正的生命韧性,或许藏在一种弹性的“虚实相生”里。我们有时需要一点“酸葡萄”式的疏离,将结果轻轻放下,当作奋力冲刺途中,一处可供歇脚的凉棚;有时也需要一点“阿Q式”的意义再造,在暗夜独行时,为自己点亮一星微光。但要始终记得,凉棚只是暂歇之地,微光不过是行路的火把,它们都只是驿站,绝非最终的家园。

家园在更深处,在那份敢于坦然承认葡萄清甜、敢于直面失败创痛的勇气里;在吞咽了所有甜与痛之后,依然能带着平静的呼吸,继续向前走的脚步里。生命最珍贵的,从来不是永远摘得到甜美的葡萄,也不是永远能靠“精神胜利法”自洽。而是在尝遍“酸”的怅惘与“辱”的难堪后,依然能辨得清生命最本真的滋味;是在山穷水尽的绝境里,用不逃避的足迹,踏出一条属于自己的、蜿蜒向前的路。

一纸评语,一世暖意

□ 熊文轩

临近期末,空气中又弥漫着一种熟悉的期待。学生们都在悄悄等待着一份专属自己的礼物,那就是老师写的学期评语。我也是成为老师后,才体悟到:那一纸评语,承载着厚重的馈赠。

我上学的时候,老师给的评语都是手写的。蓝黑墨水钢笔写在纸上的文字,有的时候是温柔的鼓励,有的时候也会带点幽默的调侃,字里行间流露出的是温暖。读着读着,好像她就在你身边,轻声细语地跟你说掏心窝子的话。

我最喜欢的一位语文老师,她二十出头,朝气蓬勃。她的字飘逸洒脱、娟秀动情。只要本子发下来,大家就比谁的评语长,比谁的评语生动。

初二那一年我的状态很不好,整个人都很压抑迷茫,直到看到她给我的评语。评语洋洋洒洒地写了好多,写了很多鼓励的话:“姑娘,我最喜爱你笑的时候,像向日葵那样明媚,像春天那样美丽……”原来她还记得我的周记本封面有一朵向日葵,也记得我在作文里常常提到,要朝着阳光勇敢地绽放。暖心的是,她把一切放在了心里。后来才知道,为了每个人的评语,她都会在电脑上反复思考很久,然后一笔一画地誊抄到纸上,用文字把温暖,送到了孩子心里。

刚做班主任那年,

我学着她的样子给每个孩子手写评语。

有一个小男孩,个子小,总是怯生生的,我就给他写:

“孩子,抬起头来。你的眼中,有着全世界最明亮的光亮。”

还有的孩子名字里有“诗航”二字,我就写成“愿你以勇气为帆,驶向诗与远方”。

后来他的妈妈说,孩子把那句话抄在了本子上,经常拿出来看,他特别喜欢老师的祝福语。

真诚的心意总会被稳妥地接住,小心地收藏,就如同二十年前的我一样。

时间过得很快,这一眨眼又要到期末了,又到了写评语的时候,这次我想给自己也写一段:

亲爱的,辛苦了,让我为你戴上一朵小红花吧。

给早晨陪学生早读的你,下班后匆忙系上围裙的你;给在深夜里改完作业后,把衣服叠好的你……

在零碎的时间里空隙里,我听见你唱着歌。希望歌声永远清澈,你的心永远向着光。

新年将至,愿你热爱这个世界,也被这个世界温柔地爱着。

亲情家事

身份证上的小浪漫

□ 杨姣琦

且宜还嫁娶,宜嫁娶肯定是个好日子。”我竟不懂得,原来老爸还藏着这样细腻的小心思。我悄悄地告诉老妈选定日期的过程,她嘴角忍不住上扬,嘴里却轻声嗔怪:“哎呀,他这个人就爱搞这些花里胡哨的。”

十月初时,老妈有些急了:“银行都给我发信息了,说我的身份证要过期了,得去银行更新信息。你爸还说一起去换身份证件,也不告诉我什么时候,别耽误我用银行卡呀。”我连忙宽慰她:“没事没事,还有时间,身份证还没过期,银行也只是提醒而已。”转头我就去问老爸,他悠悠地说:“放心,等我选个好日子,到时候我和你妈一起去办。”

我笑了:“换个身份证件还要挑日子?又不是一起领结婚证。”

“这次不一样。”老爸解释说,“这次办身份证件就是长期的了,不会再换啦。而且身份证件有效期开始的日子就是申请换证的那一天,这个日期以后一直标在身份证件上,可得找个好日子。”他翻开那本边角微卷的老皇历,嘴里还念叨着:“这个不行,诸事不宜。欸,这是个好日子……哎呀,也不行,是个周末,人家不上班。”

“这个好。”他突然指着一页说。我连忙凑过去看——十一月三日,这日子看起来平平无奇,于是纳闷地问道:“这日子有什么讲究吗?”

“你看,这个日子阳历是一三嘛,农历还是十三,一生一世啊,而

他们俩在同一天换领的、长期有效的身份证件,选择了一个他认为代表“一生一世”,并能长期印刻在上面的日期。

走出派出所,我忽然觉得这件事也太浪漫了。从今往后,在每一次需要出示身份证件的日常时刻,他们从口袋里掏出来的不再是一张冰冷的卡片,那上面的日期,是老爸精心选下的承诺。这份浪漫,就藏在方寸之间,具体而长久。



下酒菜。蒙海龙 作